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拟订相关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

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城乡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相关规划，统筹衔接其他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及压覆矿产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

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及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城镇发展战略和目标；指导全县城市规划、乡镇规划、专项规划的编制和审批。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各类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批、规划管理和规划监督工作；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和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贯彻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配合国家对县级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组织、协调、实施自然资源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违法案件。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督察执法股、国土空间管制股、资源确权登记股、资源开发利用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编制数 26，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在职 26 人，减少 14 人；退休 11 人，减少 24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0.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0.5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50.5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7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6181.45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179.5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6179.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6.0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7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730.09	支 出 总 计	6730.09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	64.00	6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0	64.00	64.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1	17.21	17.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9	46.79	46.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1	23.51	23.5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1	23.51	23.51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0	20.20	20.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	3.31	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7									5.3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37									5.3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5.37									5.37	
213			农林水支出	6181.45	7.29	7.29							6174.16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9.61	7.29	7.29							12.3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12.32									12.32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29	7.29	7.29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0.58									110.58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10.58									110.58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51.26									6051.26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51.26									6051.2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6.02	416.02	416.0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416.02	416.02	416.02								
220	01	01	行政运行	223.42	223.42	223.42								
220	01	50	事业运行	137.60	137.60	137.6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00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4	39.74	39.7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4	39.74	39.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74	39.74	39.74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6730.09	550.56	550.56							6179 .53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	6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0	64.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1	17.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9	46.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1	23.5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1	23.5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	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7		5.3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37		5.3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5.37		5.37
213			农林水支出	6181.45		6181.4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9.61		19.61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12.32		12.32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29		7.29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0.58		110.58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10.58		110.58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51.26		6051.26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51.26		6051.2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6.02	361.02	55.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416.02	361.02	55.00
220	01	01	行政运行	223.42	223.42	
220	01	50	事业运行	137.60	137.6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4	39.7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4	39.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74	39.74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730.09	488.27	6241.8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50.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50.5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	64.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1	23.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7.29	7.2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6.02	41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4	39.7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550.56	支出总计	550.56	550.5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	6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0	64.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1	17.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9	46.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1	23.5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1	23.5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	3.31	
213			农林水支出	7.29		7.29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29		7.29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29		7.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6.02	361.02	55.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416.02	361.02	55.00
220	01	01	行政运行	223.42	223.42	
220	01	50	事业运行	137.60	137.6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4	39.7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4	39.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74	39.74	
			合计	550.56	488.27	62.2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5.83	445.83	
301	01	基本工资	112.15	112.15	
301	02	津贴补贴	119.33	119.33	
301	03	奖金	72.06	72.06	
301	07	绩效工资	31.03	31.0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9	46.7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0	20.2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1	3.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9.74	39.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7		24.17
302	01	办公费	2.38		2.38
302	05	水费	0.40		0.40
302	06	电费	1.66		1.66
302	07	邮电费	1.56		1.56
302	08	取暖费	6.90		6.90
302	11	差旅费	2.08		2.0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8.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9		0.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7	18.27	
303	02	退休费	16.54	16.54	
303	05	生活补助	1.73	1.73	
		合计	488.27	464.10	24.1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7.29						7.29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29						7.29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义务植树苗木采购项目	7.29						7.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		55.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55.00		55.0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不动产登记项目	55.00		55.00									
				合计	62.29		55.00				7.29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40	8.4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8.40	8.4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8.4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5.37	5.37			5.37				
2024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项目	12.32	12.32			12.32				
英吉沙县示范村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110.58	110.58			110.58				
英吉沙县 2019 年土地整理(零碎耕地规模化建设)项目	9.25	9.25			9.25				
英吉沙县 2019 年拆旧区土地复垦项目	83.61	83.61			83.61				
英吉沙县 2020 年土地整理(零碎耕地规模化建设)项目	733.94	733.94			733.94				
喀什地区、县(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批平	9.11	9.11			9.11				

台和“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英吉沙县艾古斯乡废弃采坑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336.06	336.06			336.06				
英吉沙县土地清理测量和数据库建设项目	221.50	221.50			221.50				
英吉沙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	7.90	7.90			7.90				
英吉沙县村庄规划2023年1:500地形数据测绘项目	69.61	69.61			69.61				
英吉沙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	50.00	50.00			50.00				
英吉沙县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项目	17.80	17.80			17.80				
英吉沙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319.65	319.65			319.65				
英吉沙县村庄规划2024年1:500地形数据测绘项目	103.90	103.90			103.90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阔什拱拜孜村和塔米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二）	757.81	757.81			757.81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铁提尔美其提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二）	463.80	463.80			463.80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铁提尔美其提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三）	827.49	827.49			827.49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喀拉萨依村土地开发项目	745.45	745.45			745.45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铁提尔美其提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一）	1250.83	1250.83			1250.83				
英吉沙县 2020 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区复垦项目	43.55	43.55			43.55				
总计	6179.53	6179.53			6179.53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730.0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收入预算 6730.0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50.56 万元，占 8.18%，比上年预算减少 874.98 万元，下降 61.38%，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6179.53 万元，占 91.82%，比上年预算增加 3061.88 万元，增长 98.21%，主要原因是：结转英吉沙县 2020 年土地整理（零

碎耕地规模化建设)项目,英吉沙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等项目因此预算资金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 6730.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8.27 万元,占 7.26%,比上年预算减少 248.52 万元,下降 33.73%,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项目支出 6241.82 万元,占 92.74%,比上年预算减少 3301.61 万元,下降 34.6%,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林业和草原相关项目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0.5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0.5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23.5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农林水支出 7.2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6.0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9.7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50.5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8.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8.52 万元，下降 33.73%。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项目支出 62.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363.49 万元，下降 99.03%。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林业和草原相关项目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4.00 万元，占 11.6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3.51 万元，占 4.27%。
3. 农林水支出（类）7.29 万元，占 1.32%。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416.02 万元，占 75.56%。
5. 住房保障支出（类）39.74 万元，占 7.2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60 万元，下降 62.43%，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6.7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84万元,下降26.4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84万元,下降25.30%,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3.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6万元,增长20.36%,主要原因是:因在职人员工资调标、行政单位医保基数增加、相应预算金额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7.2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2.71万元,下降96.69%,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林业和草原相关项目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223.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6万元,增长2.18%,主要原因是:因在职人员工资调标、工资基数增加、相应预算金额增加。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37.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1.56万元,下降56.89%,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

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不动产登记项目，相应预算金额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39.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60万元，下降24.0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相应预算金额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4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72.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18.75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100.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290.0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68.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88.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24.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义务植树苗木采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财预【2025】00001号部门预算编制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7.2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英吉沙县2019年城区义务植树苗木采购

资金支付项目采购款 7.2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不动产登记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财预【2025】00001 号部门预算编制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5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资金分配情况：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维修、升级项目 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4.5 万元，增长 115.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4.5 万元，增长 115.38%，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英吉沙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合并到我单位，大队两辆执法车辆需要运行资金，相应预算金额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6179.5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179.53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5.3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应急分队数量 1 支，通过对 13.02 万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

2. 2024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项目 12.32 万元，主要用于：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

3. 英吉沙县示范村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110.5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用于完成 13 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4. 英吉沙县 2019 年土地整理（零碎耕地规模化建设）项目 9.25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土地平整 52000 亩，小地块、小条田归并成立成大条田，路、林、渠配套设施建设。

5. 英吉沙县 2019 年拆旧区土地复垦项目 83.61 万元，主要用于：

支付档案整理费成本费。

6. 英吉沙县 2020 年土地整理（零碎耕地规模化建设）项目 733.94 万元，主要用于：零碎耕地归并、平整 52000 万亩，田、水、路、林基础设施配套。

7. 喀什地区、县（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批平台和“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9.11 万元，主要用于：建立数据平台，实现、多规合一、自然资源基础数据统一管理、审核、查询等业务功能，公众可查询有关自然资源数据，保护合法权益。

8. 英吉沙县艾古斯乡废弃采坑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336.06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艾古斯乡废弃采坑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治理土地面积 70 公顷，完成垃圾清运回填和场地平整，完成建筑垃圾清运 20630 立方米，削方回填 824031 立方米，边坡衔接整饰 44880 立方米。

9. 英吉沙县土地清理测量和数据库建设项目 221.50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土地清理测量和数据库建设项目，对全县农用地进行土地测量、农用地数据采集、数据库建设、完善农用地综合管理平台功能、满足英吉沙县加强和规范农用地管理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10. 英吉沙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 7.9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英吉沙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项目款。

11. 英吉沙县村庄规划 2023 年 1:500 地形数据测绘项目 69.61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英吉沙县乡（镇）政府驻地、村庄居民点 1:500 基础地形数据测绘。

12. 英吉沙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 50.00 万元，主要用于：

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维护、升级工作项目。

13. 英吉沙县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项目 17.80 万元，主要用于：对英吉沙县 13 个乡镇，开展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编制成果报告 1 套。

14. 英吉沙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319.65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13 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15. 英吉沙县村庄规划 2024 年 1:500 地形数据测绘项目 103.90 万元，主要用于：测绘英吉沙县 73 个村 41.696 平方公里土地进行地形图。

16.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阔什拱拜孜村和塔米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二）757.81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克孜勒乡 1118.66 亩土地进行土地平整、建设防渗渠、节制分水闸、滴管系统等相关附属设施。

17.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铁提尔美其提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二）463.80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克孜勒乡 1263.23 亩土地进行土地平整、建设防渗渠、节制分水闸、滴管系统等相关附属设施。

18.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铁提尔美其提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三）827.49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克孜勒乡 668.68 亩土地进行土地平整、建设防渗渠、节制分水闸、滴管系统等相关附属设施。

19.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喀拉萨依村土地开发项目 745.45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克孜勒乡 1612.31 亩土地进行土地平整、建设防渗渠、节制分水闸、滴管系统等相关附属设施，其中：土地平整 1612.31 亩，高效节水 1612.31 亩，修建防渗渠 7950 米，建筑物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20.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铁提尔美其提村土地开发项目（片区一）1250.83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平整 1640.89 亩，高效节水 1591.73 亩，修建防渗渠 1074 米。

21. 英吉沙县 2020 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区复垦项目 43.55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土地复垦 862.51 亩，新增一般耕地及其他农用地 862.51 亩及相关附属配套。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4.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4 万元，下降 30.96%。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到英吉沙县林业和草原局，人员减少，公用经费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0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280.95 平方米，价值 867.63 万元。
2. 车辆 10 辆，价值 156.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价

值 156.3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5.3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65.1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6730.09 万元；当年项目 2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2.29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联系人		阿力木江·奥布力	联系电话：	13565659981	
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县委政府部署要求，凝聚共识，坚定信心，确保全年工作开好局、起好步，争创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取得新发展、实现新突破。落实增减挂钩政策，做好增减挂钩政策与乡村振兴衔接工作，为我县争取增减挂钩收益资金，使用收益资金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179.53	
			本级安排	550.56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1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26 人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5.00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2	公务用车运行数量	≥3 辆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5.00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2	经费足额保障率	=100%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5.00
管理效率	管理效率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足额保障率	=100%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5.00
管理效率	管理效率 2	提高单位高效正常运行	有效提升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0.00
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持续发展能力	持续为群众提供政府公共服务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受益在职人员满意度	>=95%	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0.00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力木江·奥布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	其中：财政拨款	5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 55 万元，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维修、升级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完善了不动产登记中心人员不足问题，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另一方面平台的维修、升级给办事群众提供了更好的办事环境。强化产权保护和便民利民，保证交易安全、实现信息共享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使英吉沙县的不动产登记管理更加高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14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维护、升级费用	55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不动产登记管理水平、巩固脱贫成果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使用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义务植树苗木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力木江·奥布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29	其中：财政拨款	7.2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7.29 万元，用于支付英吉沙县 2019 年城区义务植树苗木采购资金支付项目采购款 7.29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化解英吉沙县 2019 年城区义务植树苗木采购项目欠款问题，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项目尾款笔数	>=1 笔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困难诉求企业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英吉沙县 2019 年城区义务植树苗木采购款成本	7.29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还款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5年01月27日